

等 別：三等考試  
類 科：環保技術  
科 目：環境影響評估技術  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環境影響評估過程中，開發單位應先查明開發行為之基地，是否位於環境敏感區位及特定目的區位限制調查表所列之區位。請問新修訂的「環境敏感地區」如何分級？請說明各級之敏感地區有那些類型？各類請舉例2項。(25分)
- 二、請說明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時，主管機關於收到「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後之審理過程各階段之職責為何？審查期限應如何認定？(25分)
- 三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制定「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」作為製作環境影響說明書之依據，請就環境項目「空氣品質」說明調查項目、調查方法、調查地點和調查時間及頻率說明應檢核何種內容？(25分)
- 四、請論述環境影響說明書、評估書初稿及評估書應檢送之圖件之檢核要件為何？(25分)